

大同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印发《大同市 2025 年生态环境执法计划》 的通知

各分局、市执法队：

2025 年生态环境执法工作将充分结合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》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环境执法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》，进一步创新执法方式，助力优化营商环境，杜绝任性检查、运动式检查等，确保行政执法依法依规、透明规范、公正严明、精准高效，进一步压缩执法空间，缩小执法尺度，以更加严格的制度来规范执法行为，现将《大同市 2025 年生态环境执法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执行。



大同市 2025 年生态环境执法计划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决策部署，努力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，不断规范执法程序、强化执法责任，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效能和依法行政水平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》，健全新型监管机制，推进分类分级执法，科学配置执法资源，推进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制度化、规范化。强化“事前积极预防、事中审慎考量、事后引导整改”全过程执法服务，全面推行渐进式执法，提升执法效能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深入融合“双随机”与日常监管

日常执法活动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方式为主，其他上级部门部署的专项检查应尽量结合融入“双随机”检查中，合理确定检查频次，最大限度减少对同一企业的执法检查。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计划、检查结果及时、规范向社会公开。日常监管与执法检查主要以上级转办交办的问题、群众信访举报、上级部门要求统一开展的专项检查、其他部门提供的违法线索排查为

主，在没有特殊情况下，不开展全覆盖、无差别检查。

（二）加强源头预防，引导企业守法

充分利用智能化监管平台，与各平台使用科室做好对接，通过平台推送信息对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、未及时公示污染物排放信息、未及时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、在线监测数据异常等存在违法风险的企业及时预警提醒，引导企业加强源头预防，强化违法风险防控意识，消除违法风险。积极利用无人机、红外摄像等手段，开展违法行为预判，对单项指数偏高企业开展“提醒式”执法，督促企业加强管理。

（三）优化执法方式，提升执法质效

认真执行省生态环境厅《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管理办法》，转变监管理念，推动差异化执法监管，发挥生态环境守法企业的正面激励和示范效应。对符合条件的守法模范企业经过筛选程序，列入监督执法正面清单，采取减少、免除现场检查等正向激励举措。

通过对重点案件办理的规范性、合法性进行审查和评价，定期组织法律顾问、法制人员开展案卷评查，不断完善执法程序，规范查处行为。建立专案查办制度，对案情重大、影响恶劣、后果严重的生态环境违法案件实施专案查办，在全市范围内选取一批执法骨干，作为专案查办的主要力量，同时充分发挥业务科室和法律顾问作用，加强案件办理过程中的技术、法律支撑。

（四）以大练兵为抓手，强化队伍建设

继续组织开展好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。按照生态环境部“全年、全员、全过程”要求，扎实组织开展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活动，丰富练兵活动形式，结合本市执法重点领域开展行业练兵，不断优化执法方式，提升智慧执法、精准执法能力。扎实开展执法培训，注重培训针对性、实用性，形成教、学、练、战“四位一体”的练兵模式，促进本市生态环境执法队伍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推进执法机构标准化建设。市、县级执法部门按照生态环境部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（2024年版）》要求，加强队伍装备建设，力争达到建设标准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全市生态环境执法部门要按照建设一支政治强、本领高、作风硬、敢担当，特别能吃苦、特别能战斗、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的要求，强化执法为民理念，强调廉政执法，严守执法风纪，加强廉政自律教育，构筑廉政监督机制，培塑一支廉洁规范、文明高效的行政执法队伍，提高全市生态环境执法系统文明执法水平，为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的保障。

2025年大同市生态环境执法计划清单

序号	执法检查任务	起止时间段	实施单位	工作要求	总结报送时间
1	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市级每季、县区每月	市、县（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	考核标准为发现问题线索和处理、处置情况	季度末
2	上级转办交办的问题(包括上级生态环境部门、市委市政府、中央及省环保督察领导组转办的群众反映环保问题)	全年	市、县（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	考核标准为处理、处置办结率	年底
3	上级部门要求统一开展的专项检查(包括省厅统一安排的专项检查、市局安排的专项检查等)	全年	市、县（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	考核标准为发现问题线索和处理、处置情况	专项检查结束后
4	其他部门提供的违法线索排查(公安、检察院、其他行政部门移送的生态环境违法线索等)	全年	市、县（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	考核标准为发现问题线索和处理、处置情况	年底
5	群众信访举报查处	全年	市、县（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	举报人满意度	每月底
6	使用放射源及医用射线装置单位的执法检查(根据市局辐射科要求执行)	全年	市、县（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	考核标准为发现问题线索和处理、处置情况	年底